

证券代码：836670

证券简称：律云股份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律云电子商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律云电子商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32,653,013.07 元，未弥补亏损-32,653,013.07 元，公司实收股本 32,00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公司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并提请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业绩累计亏损的原因

报告期内导致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前期亏损累积导致。2024 年公司经营状况有所改善，实现盈利，但由于前期累积亏损金额较大，未弥补亏损金额尚未完全缩减，累计亏损仍然较大。

三、拟采取的措施

1、管理层将加强政策研究，持续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在市场判断、战略制定、项目销售、资金管控等各环节做好充分的准备工作，以降低环境变化对公司业务开展带来的不利影响。

2、精简业务类型，收缩公司规模。夯实现有业务，选择一些有实力有保证的项目和客户进行合作。把主要精力集中在优势业务上，并且有针对性地选择优

质、高毛利或少垫资的项目，提高盈利能力，保障项目回款的安全性与及时性。

3、通过开展自上而下针对各个管理层级的培训，不断提高团队的运营管理能力，提升各团队协作能力及执行能力。公司也将继续不遗余力的优化管理流程，降本增效。在现有的管理规范与制度下，持续出台、优化各项管理制度，细化管理流程，坚决杜绝过度管理，让管理为利润服务，让管理出效益。

四、备查文件

《律云电子商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律云电子商务（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